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邹奇)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邹奇）作为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在 2025 年度履职过程中，始终秉持诚实、勤勉、谨慎、独立的原则，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独立、客观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专业性和监督制衡作用。

2025 年 12 月 30 日，因个人原因，本人不再担任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现就本人 2025 年度任职期间内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人邹奇，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重庆大学技术经济专业硕士毕业。1998 年 9 月至 2002 年 4 月，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02 年 5 月至 2011 年 4 月，华泰期货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合规总监、副总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6 月，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国际期货部负责交易、结算、财务、风控等事务。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7 月，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负责财务管理工作。2015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1 月，担任深圳恒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合规风控负责人。2024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星海元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本人对 2025 年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公司董事会。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公司关联方单位任职，均不持有公司股份，没有为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董事会对本人的独立性情况进行

了评估，未发现可能影响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认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具备独立性。

2023年10月至今任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此外，2025年1月起本人还担任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2025年度履职概述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会会议情况

在任期间，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会议和5次股东会，我亲自出席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没有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邹奇	11	0	11	0	0	4

会议召开前，本人均提前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议案材料、背景说明及相关佐证文件，深入研究决策事项的合规性、合理性，主动与公司经营管理层沟通核实关键信息，充分了解公司经营运作、财务状况及行业发展态势，为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做好充分准备。会议期间，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所有议案进行逐项审慎审议，积极参与议题讨论，结合自身财务、风控专业背景提出合理化建议，就相关重大事项依法发表独立意见，并审慎行使表决权。

2025年本人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公司的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本人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同时，公司对于我的工作也给予了积极支持，没有妨碍本人做出独立判断的情况发生。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在任期间，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按照公司的相关要求，充分行使自己的各项合法权利和义务。

2025 年主要履职情况如下：参加审计委员会召开的 7 次会议，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进行了细致、深入的交流与沟通，与各位委员达成一致意见后报送公司董事会。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积极沟通，积极履行相关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与主审并签字注册会计师多次交流沟通，了解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并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审计情况，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四）公司现场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间已达到 15 个工作日。本人除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以外，五次到公司现场工作，了解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控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就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献计献策。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情况

2025 年 5 月 15 日，本人到公司与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人一起参加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在线解答投资者提出的有关问题，听取投资者意见。

本人实名注册深交所互动易账号，经常登录并查看投资者提问以及公司回复，另外亦偶尔登录东方财富的公司股吧栏目，关注投资者的动向。

三、2025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以公开、透明的原则，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沟通，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和规范运作。在此基础上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

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对外担保事项

2025年6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担保额度时，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此类担保额度的使用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所需。本人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核，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时具备足够的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四、自我评价及展望

2025年，本人坚持勤勉、谨慎、忠实、独立的原则，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仔细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行使所有表决权，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2025年，本人保持与管理层的持续有效沟通，深入学习有关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方面的相关法规，尤其不断跟进辽宁辖区上市公司独董群内动态，学习监管领导和协会有关人员发送的有关学习内容，积极参与“法律法规应知应会知识月测”，持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以便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同时积极关注公司的对外投资和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程序并真实、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在 2025 年的工作期间，本人持续加强学习提高自身履职能力，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一起努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和专业咨询的积极作用，竭尽所能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尽绵薄之力。

特此报告，请审议。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邹奇

2026 年 4 月 28 日